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本月底未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 占用资金余额513,860,160.00元(不含利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53,140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9.8.2条等相关规定,前述资金占用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二、还款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4条的规定,公司因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二)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披露资金占用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担保的解决进展情况,直至相应情形消除。因此公司就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还款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7月, 控股股东处置个人资产和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还在办理过程中,本月底未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截止2022年7月末,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513,860,160.00元(不含利息)。详见见: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详表

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详表						
序号	出借方	实际占用款项公司名称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归还本金	归还利息
1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17	120,000,000.00	0	

证券代码:002700 证券简称:ST浩源 公告编号:2022-049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公告

序号	出借方	实际占用款项公司名称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归还本金	归还利息
2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18	150,000,000.00	0	
3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1	180,000,000.00	0	
4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10	20,000,000.00	0	
5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11	5,000,000.00	0	
6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13	2,400,000.00	2,400,000.00	2021/6/25 0.00
7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23	8,300,000.00	0	
8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31	3,150,000.00	2,589,840.00	2021/6/25 360,160.00
9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31	2,550,000.00	2,550,000.00	2021/6/25 0
10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5/6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0/5/27 0

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公告

序号	出借方	实际占用款项公司名称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归还本金	归还利息
11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5/7	10,000,000.00	0	
12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5/8	10,000,000.00	0	
13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5/9	10,000,000.00	0	
合计:				531,400,000.00	17,539,840.00	0.00
本次归还资金合计:				0.00	0.00	

三、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上市公司作出还款承诺及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分别于2020年5月28日、2020年12月30日两次向公司出具了《还款计划承诺书》,承诺在2021年3月31日前, 偿还占用上市公司的款项52,140万元,并偿还按照1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计算的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的还款承诺并未得到履行。
公司已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诉讼,2021年12月6日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1新民初字第131号),详见《公司关于收到法院民事调解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公司2022年1月2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按照《民事调解书》的协议约定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
1. 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能履约还款的风险,公司指派专业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资产处理机构)和公司管理部门组成核查小组,对关联方阿克苏盛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质押物进行梳理,部分资产已办理质押,取得当地市场

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2. 公司2021年9月14日披露了《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公司采用司法手段,通过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控股股东周东毕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冻结股数114,754,500股,占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95.32%,占公司总股本的27.17%。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办理了司法冻结手续。
3. 公司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全力推进资金占用事项解决的相关工作。同时公司对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已经超期未履行承诺,聘请专业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律所等中介机构)根据公司占用解决程度拟采取包括资产拍卖、代位行使债权、司法诉讼、强制执行等各项措施,由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按照《民事调解书》的协议约定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公司已通过律师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程序正在法院处理过程中。
4. 公司2022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审议,依据实际情况,全额计提上述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所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
五、其他说明
1.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上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事项履行上市公司义务,持续披露还款进度、民事调解书的协议执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等情况,敬请投资者充分重视。
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事项的后续推进,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手段维护权益过程的主要节点, 公司均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7月19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716,440股公司股票中,其中1,642,500股已于2022年7月27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21.50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64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24%。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股票数量为73,940股。

根据《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2022年7月30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30日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146,114,404元(含税)调整至146,148,654元(含税)。
●拟送红股数量:由438,343,212股调整至438,445,962股。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3股。公司总股本1,461,560,4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416,440股后,以1,461,144,040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6,114,404元(含税),拟送红股438,343,212股。如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31日和2022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1,642,500股已于2022年7月27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详见2022-047号公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股票数量为73,940股。上述情况致使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由原来的1,461,144,040股变更为1,461,486,540股。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146,148,654元(含税),合计送红股调整为438,445,962股。本次送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900,006,442股。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2-072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于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日披露了《2022-012: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2022-013:关于公司签署〈破产重整之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债权人南昌泰顺制衣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于2022年2月25日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已于2022年3月1日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之投资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将每月经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破产重整申请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裁定书,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裁定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重整工作,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虽然目前债权人提交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但是该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后续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通知,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22-048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146,114,404元(含税)调整至146,148,654元(含税)。
●拟送红股数量:由438,343,212股调整至438,445,962股。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3股。公司总股本1,461,560,4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416,440股后,以1,461,144,040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6,114,404元(含税),拟送红股438,343,212股。如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31日和2022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1,642,500股已于2022年7月27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详见2022-047号公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股票数量为73,940股。上述情况致使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由原来的1,461,144,040股变更为1,461,486,540股。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146,148,654元(含税),合计送红股调整为438,445,962股。本次送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900,006,442股。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44
转债代码:1153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朱风涌先生持有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379,6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朱风涌先生拟自其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合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90,000股。

截至2022年7月29日,朱风涌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了5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数量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朱风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79,688	0.48%	其他方式取得;2,379,688股

证券代码:000235 证券简称:ST森源 公告编号:2022-025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森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73,082,74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7.86%,其一致行动人楚金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14,026,822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2.26%, 其一致行动人河南隆源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0,200,04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17%。待本次司法拍卖的最终完成过户后,森源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减少为58,166,344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6.26%,楚金甫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减少为192,393,211股,合计持股比例降低至20.69%,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次森源集团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造成重大影响。
3、根据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阿里拍卖平台上发布的《竞买公告》和《竞买须知》等有关规定,买受人应于2022年8月5日16时将拍卖成交价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缴入法院指定账户,并在成功支付全款后按照法院通知的时间地点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领取拍卖成交裁定书,及时办理相应过户手续。因此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裁定、股权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本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300112 证券简称:万讯自控 公告编号:2022-048
债券代码:123112 债券简称:万讯转债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傅宇晨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傅宇晨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ST皇台 公告编号:2022-036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谢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谢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谢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谢刚先生原任期于2023年10月26日到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谢刚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谢刚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资本运作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谢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2-050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包钢债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钢铁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钢铁03 债券代码:175793 债券简称:GC钢铁01

内蒙古包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2年7月28日,包钢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17,497.15万股,限售流通股1,390,782.11万股,持股总数2,508,279.2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02%。本次解除质押后,包钢集团共质押公司股票689,000.00万股,占其持有总额的27.47%。
内蒙古包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包钢集团”)出具的《进行解除股票质押的函》,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187,500.00万股

股票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22-048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146,114,404元(含税)调整至146,148,654元(含税)。
●拟送红股数量:由438,343,212股调整至438,445,962股。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3股。公司总股本1,461,560,4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416,440股后,以1,461,144,040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6,114,404元(含税),拟送红股438,343,212股。如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31日和2022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1,642,500股已于2022年7月27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详见2022-047号公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留存的股票数量为73,940股。上述情况致使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动,由原来的1,461,144,040股变更为1,461,486,540股。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146,148,654元(含税),合计送红股调整为438,445,962股。本次送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900,006,442股。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30日